

公 開 類		編 製 機 關	憲法法庭
月 報	翌月15日前編製	表 號	91010-09-01-00

憲法法庭終結案件委任訴訟代理人及選任辯護人之情形

中 華 民 國 111 年 5 月

單位：件

性 質 類 別	終 結 件 數	委 任 訴 訟 代 理 人 及 選 任 辯 護 人 件 數				未 委 任 訴 訟 代 理 人 或 選 任 辯 護 人 件 數
		一 方			雙 方 委 任 訴 訟 代 理 人 或 選 任 辯 護 人	
		合 計	聲 請 人	相 對 人		
總 計	83	15	15			68
法 規 範 及 裁 判 憲 法 審 查 案 件	68	6	6			62
國 家 最 高 機 關 立 法 委 員 法 院 人 民 機 關 爭 議 案 件	68	6	6			62
總 統 、 副 總 統 彈 劾 案 件						
政 黨 違 憲 解 散 案 件						
地 方 自 治 保 障 案 件	2	1	1			1
統 一 解 釋 法 律 及 命 令 案 件						
其 他 法 律 規 定 得 聲 請 司 法 院 解 釋 案 件						
其 他 案 件						
111 年 1 月 3 日 以 前 收 案 案 件	13	8	8			5

說明：本表僅「總統、副總統彈劾案件」之被彈劾人為選任辯護人。

製表：陳佳茹

審核：馬鈺閔

主辦統計人員：

機關長官：

中華民國111年12月12日 編製